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暨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综合考虑未来核心技术研发方向以及研发项目的管理与执行等实际情况，新增认定王毅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原核心技术人员刘伟先生因工作内容调整，不再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但仍继续在公司任职。
- 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专利权属的完整性，亦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技术优势、业务及产品创新能力产生实质影响。

一、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具体情况

（一）新增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

公司经研究并考虑未来核心技术研发方向以及研发项目的管理与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新增认定王毅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王毅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荷兰代尔夫特工业大学电力电子专业博士毕业。2011年1月至2017年6月，担任荷兰飞利浦照明（现昕诺飞）高级电源工程师；2017年9月至2025年8月，历任德国英飞凌科技首席应用工程师、资深首席产品定义工程师；2025年9月加入公司，担任系统应用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王毅先生与公司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核心技术人员调整情况

刘伟先生因工作内容调整，近期不再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但仍然在公司继续任职。

1、原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刘伟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微电子学专业。2007 年 9 月至 2008 年 7 月，担任东莞奇力新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担任苏州可胜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助理工程师；2009 年 8 月加入公司，担任公司研发部资深研发工程师；2020 年 11 月至 2025 年 8 月，兼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2、知识产权情况

刘伟先生在任职期间参与的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相关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知识产权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3、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刘伟先生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及知识产权归属协议》及《竞业限制协议书》，对公司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保护、竞业禁止等事项均作了严格的规定，明确约定了保密内容和违约责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刘伟先生存在违反上述协议相关条款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00 股；通过员工持股平台苏州工业园区高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91,522 股。后续刘伟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首发上市时所作的股份减持相关承诺。

二、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已经形成了结构完整、后备充足、技术专业且全面、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具备持续创新的人才基础，能够保障公司保持技术先进性和持续创新能力，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依赖的情形。

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分别为 54 人、65 人、69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分别为 49.09%、50.39%、43.6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3 人。本次调整前后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王鹏飞、刘伟、毛振东
本次变动后	王鹏飞、王毅、毛振东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公司研发部门结构完整、人才后备充足，现有研发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技能，公司研发团队仍持续投入对公司产品与技术的研发工作。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优化人才激励措施、强化高端人才培养，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核心竞争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及创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工作，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不会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0 日